一、饼干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饼干》（GB 7100-2015 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饼干检验项目包括酸价（以脂肪计）、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铝的残留量（干样品，以Al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霉菌。

二、茶叶及相关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（GB 2763-2019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-2017）、产品明示标准及质量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茶叶检验项目包括吡虫啉、吡蚜酮、丙溴磷、草甘膦、敌百虫、啶虫脒、毒死蜱、甲胺磷、甲拌磷、克百威、联苯菊酯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、氯唑磷、灭多威、灭线磷、内吸磷、铅(以Pb计)、氰戊菊酯和S-氰戊菊酯、三氯杀螨醇、水胺硫磷、氧乐果、乙酰甲胺磷、茚虫威、莠去津。

2.代用茶检验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。

三、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坚果与籽类食品》（GB 19300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大肠菌群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、酸价(以脂肪计)(KOH)、铅(以Pb计)、霉菌、黄曲霉毒素B₁。

四、蛋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蛋与蛋制品》（GB 2749-2015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-2014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-2017）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再制蛋检验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铅(以Pb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商业无菌。

五、淀粉及淀粉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）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其他淀粉制品检验项目包括铝的残留量（干样品，以Al计）。

六、豆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豆制品》（GB 2712）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豆干、豆腐、豆皮等检验项目包括铅（以Pb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丙酸及其钠盐、钙盐（以丙酸计）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三氯蔗糖、铝的残留量（干样品，以Al计）、大肠菌群。

2.腐竹、油皮及其再制品检验项目包括铅（以Pb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丙酸及其钠盐、钙盐（以丙酸计）、大肠菌群。

七、方便食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（GB 2761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（GB 29921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方便粥、方便盒饭、冷面及其他熟制方便食品等检验项目包括酸价（以脂肪计）、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铅（以Pb计）、黄曲霉毒素B1、苯甲酸及其 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霉菌、沙门氏菌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。

八、蜂产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蜂蜜》（GB 14963）、农业农村部公告250号/农业农村部公告235号、农业部第2292号公告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（GB 31650）、《蜂王浆》（GB 9697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蜂蜜检验项目包括果糖和葡萄糖、蔗糖、铅（以Pb计）、氯霉素、培氟沙星、氧氟沙星、诺氟沙星、甲硝唑、地美硝唑、菌落总数、霉菌计数、嗜渗酵母计数。

2.蜂王浆(含蜂王浆冻干粉)检验项目包括10-羟基-2-癸烯酸、总糖、酸度。

九、糕点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糕点、面包》（GB 7099-2015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-2014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-2017）、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名单(第二批)》（食品整治办[2009]5号）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糕点检验项目包括安赛蜜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丙二醇、丙酸及其钠盐、钙盐(以丙酸计)、大肠菌群、富马酸二甲酯、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、菌落总数、铝的残留量(干样品，以Al计)、霉菌、纳他霉素、铅(以Pb计)、三氯蔗糖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酸价(以脂肪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。

十、罐头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）、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（GB 2761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罐头食品》（GB 7098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其他罐头检验项目包括黄曲霉毒素B1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 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乙二胺四乙酸二钠、商业无菌。

十一、酒类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蒸馏酒及其配制酒》（GB 2757）、《GB 2758-201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发酵酒及其配制酒》（GB 2758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白酒、白酒(液态)、白酒(原酒)检验项目包括酒精度、甲醇、氰化物（以HCN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三氯蔗糖。

2.啤酒检验项目包括酒精度、甲醛、警示语标注。

3.以蒸馏酒及食用酒精为酒基的配制酒检验项目包括酒精度、甲醇、氰化物（以HCN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。

4.黄酒检验项目包括酒精度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。

5.配制酒检验项目包括酒精度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。

十二、可可及焙烤咖啡产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### 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（GB 2761）、《焙炒咖啡》（NY/T 605）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焙炒咖啡检验项目包括咖啡因、铅（以Pb计）、赭曲霉毒素A。

十三、粮食加工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（GB 2763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（GB 2761）、卫生部公告〔2011〕4 号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1. 检验项目

1.大米检验项目包括铅（以Pb计）、镉（以Cd计）、无机砷（以As计）、黄曲霉毒素B1。

2.普通挂面、手工面检验项目包括铅（以Pb计）。

3.谷物加工品检验项目包括镉（以Cd计）、黄曲霉毒素B1。

4.玉米粉、玉米片、玉米渣检验项目包括黄曲霉毒素B1、赭曲霉毒素A、玉米赤霉烯酮。

5.米粉制品检验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。

6.生湿面制品检验项目包括铅（以Pb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。

十四、肉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熟肉制品》（GB 2726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）、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(第五批)》（整顿办函[2011]1号）、《酱卤肉制品》（GB/T 23586）、《肉干》（GB/T 23969）、《火腿肠》（GB/T 20712）、《中式香肠》（GB/T 23493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酱卤肉制品检验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镉(以Cd计)、铬(以Cr计)、总砷(以As计)、氯霉素、亚硝酸盐(以亚硝酸钠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胭脂红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沙门氏菌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、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。

2.熟肉干制品检验项目包括氯霉素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沙门氏菌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、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。

3.熏煮香肠火腿制品检验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镉(以Cd计)、铬(以Cr计)、总砷(以As计)、N-二甲基亚硝胺、氯霉素、亚硝酸盐(以亚硝酸钠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胭脂红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沙门氏菌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、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。

十五、食糖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）、《GB 13104-2014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糖》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赤砂糖检验项目包括总糖分、不溶于水杂质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螨。

2.白砂糖检验项目包括蔗糖分、还原糖分、色值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螨。

3.冰糖检验项目包括蔗糖分、还原糖分、色值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螨。

十六、食盐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用盐》（GB 2721 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食盐检验项目包括氯化钠、氯化钾、碘（以I计）、钡（以Ba计）、铅（以Pb计）、总砷（以As计）、镉（以Cd计）、总汞（以Hg计）、亚铁氰化钾/亚铁氰化钠（以亚铁氰根计）。

十七、食用油、油脂及其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《花生油》（GB/T 1534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（GB 2761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油》（GB 2716）、《食用调和油》（SB/T 10292）、《椰子油》（NY/T 230）、产品明示标准《初榨（冷榨）椰子油》（Q/MYSP 0001S）、《食用椰子油》（Q/HNLT 0001S）、《玉米油》（Q/MWX 0028S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花生油检验项目包括酸价(KOH)、过氧化值、黄曲霉毒素B₁、苯并[a]芘、溶剂残留量、特丁基对苯二酚(TBHQ)。

2.玉米油检验项目包括酸价(KOH)、过氧化值、总砷(以As计)、铅(以Pb计)、黄曲霉毒素B₁、苯并[a]芘、溶剂残留量、丁基羟基茴香醚(BHA)、二丁基羟基甲苯(BHT)、特丁基对苯二酚(TBHQ)。

3.食用植物调和油检验项目包括酸价(KOH)、过氧化值、苯并[a]芘、溶剂残留量、特丁基对苯二酚(TBHQ)、乙基麦芽酚。

4.其他食用植物油(半精炼、全精炼)检验项目包括酸值(KOH)、过氧化值、铅(以Pb计)、苯并[a]芘、溶剂残留量、特丁基对苯二酚(TBHQ)。

5.煎炸过程用油检验项目包括酸价(KOH)、极性组分。

十八、蔬菜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）、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）、《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酱腌菜》（GB 2714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酱腌菜检验项目包括铅（以Pb计）、阿斯巴甜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纽甜、三氯蔗糖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大肠菌群。

2.自然干制品、热风干燥蔬菜、冷冻干燥蔬菜、蔬菜脆片、蔬菜粉及制品检验项目包括铅（以Pb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阿斯巴甜。

十九、水产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### 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藻类及其制品》（GB 19643）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预制动物性水产干制品检验项目包括镉（以Cd计）、N-二甲基亚硝胺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。

2.藻类干制品检验项目包括铅（以Pb计）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。

3.熟制动物性水产制品检验项目包括镉（以Cd计）、N-二甲基亚硝胺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。

二十、水果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《蜜饯通则》（GB/T 10782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蜜饯》（GB 14884）、《果酱》（GB/T 22474）、产品明示标准《柠檬膏》（Q/XYNM0001S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蜜饯类、凉果类、果脯类、话化类、果糕类检验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亮蓝、柠檬黄、日落黄、苋菜红、胭脂红、相同色泽着色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霉菌、乙二胺四乙酸二钠。

2.果酱检验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、商业无菌*。*

3.水果干制品检验项目包括铅（以Pb计）、哒螨灵、啶虫脒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、唑螨酯、肟菌酯、噁唑菌酮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霉菌。

二十一、速冻食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）、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速冻面米制品》（GB 19295 ）、《 速冻调制食品》（SB/T 10379）、整顿办函[2011]1号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包子、馒头等熟制品检验项目包括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。

2.水饺、元宵、馄饨等生制品检验项目包括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铅（以Pb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。

3.速冻水产制品检验项目包括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。

4.速冻调理肉制品检验项目包括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铅（以Pb计）、铬（以Cr计）、氯霉素、胭脂红。

二十二、糖果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《糖果 硬质糖果》（SB/T 10018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）、《糖果 凝胶糖果》（SB/T 10021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糖果》（GB 17399）、《糖果 充气糖果》（SB/T 10104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糖果检验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柠檬黄、日落黄、胭脂红、苋菜红、相同色泽着色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。

2.果冻检验项目包括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霉菌、酵母。

二十三、调味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（GB 2761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（GB 29921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醋》（GB 2719 ）、《 酿造食醋》（GB/T 18187）、食品整治办〔2008〕3号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火锅底料、麻辣烫底料检验项目包括铅（以Pb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。

2.坚果与籽类的泥(酱)，包括花生酱等检验项目包括酸价/酸值、过氧化值、铅（以Pb计）、黄曲霉毒素B1、沙门氏菌。

3.辣椒酱检验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。

4.其他半固体调味料检验项目包括罗丹明B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。

5.其他液体调味料检验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。

6.食醋检验项目包括总酸（以乙酸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 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对羟基苯甲酸酯类及其钠盐（以对羟基苯甲酸计）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。

7.味精检验项目包括谷氨酸钠。

二十四、饮料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包装饮用水》（GB 19298-2014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-2014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-2017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（GB 29921-2013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料》（GB 7101-2015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用天然矿泉水》（GB 8537-2018）、产品明示标准及质量要求、产品明示标准《植物蛋白饮料 果肉椰子汁》（Q/WDF 0003S）、《植物蛋白饮料 椰子汁及复原椰子汁》（QB/T 2300）、《椰汁粉》（Q/HNCG 0003S）、《椰汁粉》（Q/PXY 0015S）、《椰汁粉》（DB46/T 69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包装饮用水检验项目包括产气荚膜梭菌、大肠菌群、粪链球菌、耗氧量(以O2计)、界限指标-偏硅酸、界限指标-锶、镍、三氯甲烷、锑、铜绿假单胞菌、硝酸盐(以NO3-计)、溴酸盐、亚硝酸盐(以NO2-计)、余氯(游离氯)。

2.茶饮料检验项目包括茶多酚、菌落总数、咖啡因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。

3.蛋白饮料检验项目包括大肠菌群、蛋白质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、菌落总数、沙门氏菌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。

4.果、蔬汁饮料检验项目包括安赛蜜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大肠菌群、酵母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、菌落总数、霉菌、纳他霉素、柠檬黄、铅(以Pb计)、日落黄、沙门氏菌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。

5.其他饮料检验项目包括安赛蜜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酵母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、菌落总数、亮蓝、霉菌、柠檬黄、日落黄、沙门氏菌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苋菜红、胭脂红。

6.固体饮料检验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安赛蜜、苋菜红、胭脂红、柠檬黄、日落黄、亮蓝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霉菌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、沙门氏菌、蛋白质。

二十五、餐饮食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### 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油》（GB 2716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糕点、面包》（GB 7099）、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名单（第二批）》（食品整治办〔2009〕5号）、农业农村部公告第250号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（GB 31650）、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（第五批）》（整顿办函〔2011〕1 号）、《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批准β－半乳糖苷酶为食品添加剂新品种等的公告》（2015年第1号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煎炸过程用油（限餐饮店）检验项目包括酸价(KOH)、极性组分。

2.冰淇淋、雪糕、雪泥、冰棍、食用冰、甜味冰、其它类（餐饮）检验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、三氯蔗糖。

3.现制饮料（餐饮）检验项目包括铅（以Pb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安赛蜜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合成着色剂（赤鲜红、苋菜红、新红、胭脂红、柠檬黄、日落黄、亮蓝，视产品色泽而定）。

4.糕点（餐饮单位自制）检验项目包括酸价(KOH)、富马酸二甲酯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、安赛蜜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。

5.淡水鱼（餐饮）检验项目包括镉（以Cd计）、氯霉素、呋喃唑酮代谢物、呋喃它酮代谢物、呋喃西林代谢物、呋喃妥因代谢物、恩诺沙星（以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计）。

6.辣椒调料(餐饮）检验项目包括苏丹红I、II、III、 IV。

7.米粉制品（餐饮）检验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。

8.粉丝、粉条（餐饮）检验项目包括铝的残留量（干样品，以Al计）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。

9.生湿面制品（餐饮）检验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。

二十六、冷冻饮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《冷冻饮品 雪糕》（GB/T 31119-2014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-2014）、（GB 2759-2015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冷冻饮品和制作料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冰淇淋、雪糕、雪泥、冰棍、食用冰、甜味冰、其他类检验（自制）项目包括蛋白质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、阿力甜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。

二十七、保健食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营养素补充剂检验项目包括铅(Pb)总砷(As)、总汞(Hg)、硬胶囊壳中的铬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霉菌和酵母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、沙门氏菌、维生素D3（以胆钙化醇计）、钙（以Ca计）、维生素D（以胆钙化醇计）、锌（以Zn计）、铁（以Fe计）、崩解时限、叶酸、维生素B₁、泛酸、生物素、维生素B、维生素B₂、烟酰胺、维生素B₁₂。

2.增强免疫力检验项目包括他达拉非、伐地那非、伪伐地那非、总汞（以Hg计）、总砷（以As计）、氨基他达拉非、硫代艾地那非、红地那非、羟基豪莫西地那非、西地那非、豪莫西地那非、那红地那非、那莫西地那非、铅（以Pb计）、铅(Pb)、总砷(As)、总汞(Hg)、硬胶囊壳中的铬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霉菌和酵母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、沙门氏菌、维生素C、维生素钙（以Ca计）。